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重组信息公开前上市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之核查意见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独立财务顾问”、“银河证券”）受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或“公司”）委托，担任本次上市公司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海南空港开发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海南天羽飞行训练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重组信息公开前上市公司股票价格在前 20 个交易日的波动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

一、上市公司股价波动情况

因筹划本次重组，公司首次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上证综指、航空客运 IV 的累计涨跌幅如下：

代码	名称	2025 年 5 月 8 日 收盘价(元/股,点)	2025 年 6 月 6 日 收盘价(元/股,点)	涨跌幅	剔除计算后 相对涨跌幅
600221.SH	海航控股	1.37	1.35	-1.46%	-
000001.SH	上证综指	3,352.00	3,385.36	1.00%	-2.46%
882435.WI	航空客运 IV	2,261.68	2,352.13	4.00%	-5.46%

数据来源：Wind

2025 年 5 月 8 日，上市公司股票收盘价为 1.37 元/股；2025 年 6 月 6 日，上市公司股票收盘价为 1.35 元/股。首次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内，上市公司股票收盘价格累计涨跌幅为-1.46%，跌幅未超过 20%。上证综指累计涨跌幅为 1.00%，同期航空客运指数累计涨跌幅为 4.00%；扣除同期上证综指因素影响，上市公司股票价格累计涨跌幅为-2.46%，扣除同期航空客运指数因素影响，上市公司股票价格累计涨跌幅为-5.46%。公司股价在首次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内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后累计涨跌幅均未超过 20%，不存在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6 号——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标准。

二、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在剔除同期大盘因素（上证指数，000001.SH）和同期同行业板块（航空客运 IV 指数，882435）因素影响后，上市公司股价在

首次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内累计涨幅未超过 20%，未构成异常波动情况。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重组信息公开前上市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之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

祝捷

祝捷

随豪

随豪

